

关于限期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通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税务局西安市未央区税务局提供的《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信息传递单》，目前有 724 家单位未申报，33 家单位已申报未缴纳 2023 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（详见附表）

请相关单位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向国家税务总局西安市未央区税务局申报及缴纳 2023 年度所欠款项，逾期仍不缴纳的，自欠款之日起，按日加收 5‰滞纳金。所缴款项按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入库预算级次缴入国库。

附：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信息传递单

西安市未央区财政局

2025 年 4 月 16 日

